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公司事业部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会议由董事长刘玉斌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由于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受到严重影响，公司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按时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，特延期至 2020 年 6 月 24 日披露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8 日